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 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等相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责，对天健事务所 2023 年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和评估，现将相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3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王国海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38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272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36 人
2023 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 亿元	
2023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675 家	
	审计收费总额	6.63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制造业 513 家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6 日、2023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

次会议和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2023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3 年年报工作安排，天健事务所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天健事务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天健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天健事务所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确保审计工作的准确性。

三、审计委员会对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事务所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了解，并查阅了天健事务所的资格证照、诚信记录等相关资料，一致认可天健事务所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和执业资质，能够满足公司对审计机构的要求。2023 年 3 月 24 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 2023 年第 1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和财务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2023 年 11 月 22 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治理层等人员与天健事务所召开了审前沟通会议，对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重要时间节点、

审计范围、审计方案和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审计委员会成员听取了天健事务所关于 2023 年度审计计划的汇报。

（三）2024 年 2 月 20 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治理层等人员与天健事务所召开了审计工作沟通会议，对 2023 年度审计进展进行沟通。审计委员会成员听取了天健事务所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进展以及对内部控制等重大方面的质量看法、审计独立性等方面的汇报。

（四）2024 年 3 月 22 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治理层等人员与天健事务所召开了审计工作沟通会议，对 2023 年度初步审计意见等进行沟通。审计委员会成员听取了天健事务所关于公司审计过程中重点关注事项、审计内容相关调整事项、初步审计意见等方面的汇报。

（五）2024 年 3 月 28 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 2024 年第 2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事务所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 2023 年度审计工作，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了审计职责，及时准确地完成了年度审计任务，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内部控制等方面的情况。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 4 月 11 日